

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度

# 監事會周年工作報告

第十四屆監事會主席 潘天賜

## 1 內部分工

- 1.1 本屆（2018-2020）監事會於2018年會員代表大會召開後，依章互選出主席潘天賜、副主席黃克廉和秘書區健豪。
- 1.2 理事會屬下的「防止性騷擾小組」由理事、監事及職員各一人組成，負責處理會內有關性騷擾事宜，監事成員由霍北平擔任。
- 1.3 由於肺炎疫情蔓延，監事會減少了會議，2019-2020年共召開會議九次。有關各位監事的出席率詳情，請參閱本會網頁。

## 2 與理事會的聯繫及合作

- 2.1 監事會與理事會互發會議議程及會議紀錄，理事會向監事會提交財務報告、各部及專責委員會的會議議程、以及向外發放的立場文件（如新聞稿）。
- 2.2 理事會代表列席監事會，報告會務，接受查詢及解答問題。
- 2.3 監事會代表列席理事會月會、每周常務會議及不定期舉行的教育常務會議。
- 2.4 按會章規定，理事會或監事會均可以召開理事會聯席會議，就會務問題加強溝通。惟今年因疫情關係，理事會或監事會均未有召開聯席會議。
- 2.5 關於會務較重大的決策，監事會於事前事後，均向理事會提供參考意見。

## 3 會員意見及投訴

- 3.1 監事會接受會員投訴會務問題，製定並定時檢討處理投訴個案的程序，包括
  - 3.1.1 交由理事會處理（如該投訴個案同時向理事會提出），會員對理事會處理結果仍感不滿，可向監事會上訴；或
  - 3.1.2 監事會委任個案小組（於監事中隨機抽取3人組成）進行調查，調查結果及小組建議（如有的話）向監事會報告。

3.1.3 監事會就個案反映的問題，向理事會提出意見或建議。

3.2 監事會於九龍及銅鑼灣兩會所設立「監事會意見箱」，並設立「監事會電郵信箱」及直撥本會電話總線，收集會員對會務的意見，協助監察會務。

3.3 由2019年4月至2020年3月，監事會曾處理的投訴個案統計如下：

3.3.1 個案總數：0個。

3.4 由2019年4月至2020年3月，監事會曾收到的意見統計如下：

3.4.1 意見總數：會員：5個；非會員：2個。

3.4.2 意見收集途徑：電郵：2；意見箱：4；郵寄：1。

3.4.3 意見分類：會所管理：2；社會事件：5。

## 4 對過去一年會務的回顧及評議

4.1 會員人數和財政狀況

與上年度同期比較，已繳會費的會員人數出現輕微下降，截至三月底，減少了2%；財政方面，2019年度各項會務的一般營運收入，相比2018年度，也減少了7.4%。監事會估計，這些現象反映了過去大半年香港人的抗爭以及肺炎疫情對本會會務的影響。監事會明白，在社會公義得不到申張的環境下，本會實難以獨善其身。即使如此，監事會也沒有忘記向理事會提出建設性的意見，包括要求理事會認真處理每一個欠繳會費的會員，發出個別的繳費提示，並盡力去瞭解欠交會費的真正原因。同時，監事會也促請理事會檢討各項對會員的服務，找出會員的真正需要，去陳出新，為加強和擴大會員的團結繼續努力。

4.2 參與維護基本法和一國兩制的社會抗爭

自從《2019年逃犯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法例（修訂）條例草案》引發的「反送中」社會運動以來，香港市民再三上街遊行，示威抗議，參與人數以百萬、二百萬計，當中很多是大、中學生。教協理事會持守維護社會公義的立場，堅守和平理性非暴力的原則，多次呼籲會員參與運動，包括參與罷課（但不罷教）

以支持社會上的三罷行動。理事會更於關鍵時刻發起教師遊行、教師集會的行動，以對抗政府的白色恐怖和恐嚇，維護學術和言論自由，每次的參加者都超過二萬人。理事會更通過了設立緊急援助基金，在法律及其他需要上支援個別受迫害的會員。副會長葉建源亦以其教育界立法會議員的身份，多次與眾多中學校長一起進入警民衝突最危險的前線的理工大學，勸籲並協助學生離開。監事會高度評價理事會在這場抗爭運動中的表現，既堅守了教育專業的立場，行動上也充分做到有理、有利、有節。還有本會旺角和銅鑼灣會所均位處警民衝突的中心地區，職員們上下班的交通常受影響，他們仍堅持本會的日常服務。在肺炎疫情蔓延時，在平衡照顧會員需要和職員安全之間，會所仍維持必要的服務。對於理事會的適當安排和職員的盡忠職守，監事會予以高度讚揚。

## 5 對未來會務的期望

- 5.1 在基本法賦與香港人的一國兩制、高度自治得到真正貫徹落實之前，在社會共識的「五大訴求」得到正面回應之前，香港的社會抗爭運動應不容易結束，教師可能成為當權者遷怒或轉移視線的主要代罪羊。作為香港最大的教師職工會，教協應站穩維護社會公義的立場，堅守教育專業的原則，加強團結教師和會員，擴大團結家長和社會各界，守護香港對民主、人權和自由的價值，為教師的學術和言論自由構築防波堤，也讓學校成為學生的避風港。
- 5.2 在抗爭之餘，教師們還是要過好每日的生活，做好每日的工作，甚至為了持續抗爭，更要在身心兩方面都鍛煉好自己。教協要更積極研究會員的日常生活和工作上的需要，為他們提供適切的服務，也為加強教師的團結打下堅實的基礎。
- 5.3 經歷了疫情之後，無論教師或學生，都得從漫長的停課和遙距學習的摸索中回復到正常的學校生活；無論是課程的編排或是學校生活的衛生習慣，都得花時間和精神去調適。本會有責任督促政府切實協助學校做好復課的工作，而理事會除監察政府做好其份內責任外，也應發揮專業互助的精神，為老師提供專業交流平台，協助老師做好復課工作。

# 修改章程動議

## 現行章程

### 第二條 宗旨

- 一、 謀取列明於本章程第三條一、甲項的教育工作者完全組織在本會之內。

### 第三條 會員及會費

- 一、甲· 凡受僱於本港官立、津貼、補助、直接資助、私立學校之檢定教師、准用教師、或依照教育條例豁免註冊學院之教師等專業人員，以及具同等資格而任職校長或受僱於本港教育局或其他機構任教育工作者，不分性別，願遵守本會章程，均得加入本會為會員。
- 二、甲· 會費每年六十元。
- 乙· 榮譽會員會費每年三十元，凡年滿70歲或以上之榮譽會員會費每年十元。

### 第六條 週年會員代表大會及特別會員代表大會

- 一、 週年會員代表大會每年在三月至四月間舉行。

## 修改動議

### 第二條 宗旨

- 一、 謀取列明於本章程第三條一、甲項的教育工作者及行政人員完全組織在本會之內。

### 第三條 會員及會費

- 一、甲· 凡受僱於本港官立、津貼、補助、直接資助、私立學校之檢定教師、准用教師、行政人員或依照教育條例豁免註冊學院之教師等專業人員或行政人員，以及具同等資格而任職校長或受僱於本港教育局或其他機構任教育工作者，不分性別，願遵守本會章程，均得加入本會為會員。
- 二、甲· 會費每年八十元。
- 乙· 榮譽會員會費每年四十元，凡年滿70歲或以上之榮譽會員會費每年十元。

### 第六條 週年會員代表大會及特別會員代表大會

- 一、 週年會員代表大會每年在四月至六月間舉行。

## 修改原因

現時，學校有不少行政人員，與教師緊密合作，支援教師所需。教育局於2019/20學年為每所中小學設立學校行政主任職位，可以預期每所學校的行政人員數量將進一步增加。因此，教協於2019-2020年學年新設「教協學校行政人員卡」。以加強教協與學校行政人員之間的聯繫。

本會上一次增加會費已是2000年，期間超過20年未有增加會費。隨著物價上漲及本會的財政狀況，現時的會費水平有調整的需要，讓本會繼續維持健康的財政狀況及發展新會務。

現時本會會章規定每年的週年會員代表大會必須在三月至四月舉行。隨著本會人數不斷上升，籌備和通知會員代表的工作越來越繁複，核數工作的時間亦隨本會規模擴展而比以長。加上四月往往是學校的復活節假期。為了確保日後會員代表大會的工作能順利舉行，建議修改會員代表大會的舉行時段，由三月至四月改為四月至六月。